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救助管理站的上海市救助管理站 2026 年度救助业务后勤保障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上海市救助管理站 2026 年度救助业务后勤保障服务项目，属于物业管理及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君敏建设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1752.7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77.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上海市救助管理站 2026 年度救助业务后勤保障服务项目，属于物业管理及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众扶人力资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747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6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



日期：2026年4月28日